

## 八、最后报价

说明：1、最后报价按第二章磋商须知第 28 条规定提供，格式按附件 8-1。

2、最后报价需填列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。

(由供应商自行准备表格，可到现场进行填写，也可填好密封后，在磋商现场提交，不封装在响应文件中，单独递交)

项目名称	白鹤中学项目监测服务	采购编号	XJCG- F202311220141
		采购代理编号	HNHX2023-11-10
服务内容	白鹤中学项目监测服务，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边坡监测、基坑监测、主体沉降监测等服务内容		
投标报价	优惠率：下浮 <u>6.5</u> % 大写： <u>柒拾叁万捌仟叁佰肆拾捌元</u> 人民币整 小写： <u>738348.00</u> 元人民币整		
服务期限	从施工开始至施工竣工后两年，暂定 940 天		
项目负责人	监测项目负责人：尹国荣		
备注	2. 投标人应根据设计上限值与自身所报的优惠率填报具体金额；该优惠率为中标优惠率[计算公式： $(1 - \text{投标报价} / 789677) \times 100\%$ ]，不含上限值优惠率；该金额仅作为投标报价评审计分所用，不作为结算价。		

供应商（盖单位章）：湖南中化明达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：尹国荣

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4 日

